

把群众的急难愁盼变成 幸福清单 多项民生实事提前 交卷

本报讯(融媒记者 王佳涵 王昊) 11月5日,我市召开民生实事实施情况新闻发布会,介绍2025年度民生实事实施有关情况,并就相关问题答记者问。

民生实事承载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今年两会结束后,市政府迅速将十方面民生实事任务进行分解,细分为45个事项、819个具体点位,明确了7位责任市领导、19个牵头单位,建立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推进、监督、保障体系,同时运用民生实事数字化平台,对滞后项目及时预警督办,有序推动民生实事项目落地落实。

发布会上,来自省内多家媒体的记者结合教育公平、住房改善、全民健身、医疗健康等群众普遍关心的内容进行提问。相关部门负责人通过举例子、列数据进行回答,并提出了下一步举措。

既办长远大事,又办身边小事。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民生实事办理工作,聚焦住房、医疗、教育、人居环境等民生领域突出问题,市政府主要领导以及分管市领导经常性深入项目现场察实情、解难题,进一步兜牢民生保障,进一步优化提升生活环境,进一步改善基础设施。

市政府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,将坚持听民声,完善民生实事征集方式方法,畅通民生诉求表达渠道,广泛收集民意线索,精准谋划民生项目,努力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全市人民;

坚持优机制,健全完善民生实事长效管理、项目化推进、财政保障等机制,注重质量优先、分类施策,逐项制定项目建设、核验标准,推动民生实事更快更好实施;坚持强宣传,规范标识牌设置,明确点位开放时间、服务内容等信息,吸引群众走进民生实事点位使用体验,切实把实事办好、好事办实。

据了解,截至目前,2025年永康十方面民生实事大部分提前完成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医疗卫生

为2.25万名60岁以上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免费接种流感疫苗。为重点人群免费开展消化道肿瘤(结直肠癌、食管癌和胃癌)筛查13340人,完成结肠镜检查1102人。新设自动体外除颤仪40台,对应培训应急救援人员240人,确保应急救援人员全面掌握急救知识和技能。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新增数字心电仪205台,实现公办卫生室(服务站)全覆盖。

二、交通出行

新建公交候车棚12个、电子站牌10个。完成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桩建设17个,新增充电桩320个(农村92个)。新增24家机关企事业单位2184个停车位非工作时段开放。虹苑路完工通车,解放南路完成总工程量的80%。改造提升农村公路路口交通安全设施400个,完成城区易堵路口标准化改造17个。

三、教育助学

为持有居住证的农民工随迁子女100%提供公办学位,义务段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人数达4.6万人。推进中小学健康午睡工程,全市10.94万义务段学生基本实现午休睡眠全覆盖。高质量建设家庭教育指导中心7个,培育家庭教育讲师234名,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777场。建成青年夜校教学点位13个,开办各类青年夜校班次87个,服务青年1078人次。完成中小学校食堂提档升级14家。

四、关爱儿童

投放户外泳池设备42套。西津桥社区青少年宫、金胜社区青少年宫新建项目完工。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二价HPV疫苗,完成第一剂次接种1049人,有序推进第二剂次接种。

五、和美乡村

完成62条行政村村道改造提升。实施太平水库东干渠改造项目,治理水系5公里。更新升级农灌设施10座。15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工建设,前仓镇董源一村麻塘自然村、花街镇店园村等12处已建成。

六、助残帮困

为全市49038名0岁至6岁儿童免费开展孤独症筛查。康复救助66名孤独症儿童。新增帮扶残疾人就业138人。广电路、五洲路等6条城区主要道路盲道改造工程已完工。为1405名重

度失能人员提供长期护理保险服务待遇。

七、文化体育

新增基层体育场地设施150个。新增79所学校、9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。举办全民健身体育赛事活动150场。送戏(文艺演出)下乡414场。

八、便民服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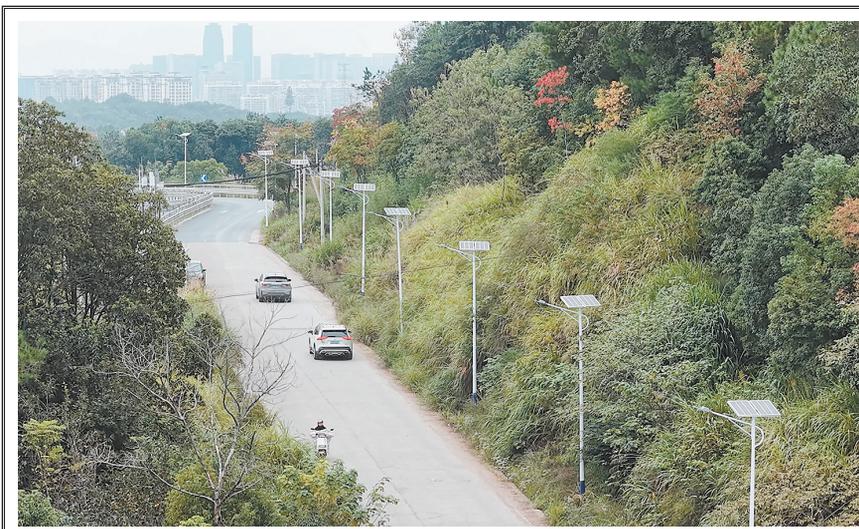
实施户外劳动者暖心服务行动,改造提升户外劳动者服务站21家(24小时开放的站点1家)。新建客货邮多功能服务点3个。实施一老一小设施改造,完成绿地空间改造5处、桥下空间改造3处。新建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(照料)中心3家。完成善居工程改造项目31户。

九、住有宜居

完成城中村雨污分流及纳厂治理项目5个。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3791套(间)。完成推广业财代理小区15个。城南路、芝英一期等8座垃圾中转站完成改造提升。完成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40台。

十、就业创业

推进30分钟职业技能培训圈建设,开展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职业技能培训10270人次。建成青年入乡实践站点12个。新增持证养老护理员199人,培训养老护理员1393人次。帮扶失业人员、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实现就业5523人。



照亮村民出行路

11月6日,在江南街道园周村山后卢自然村,施工人员正在安装太阳能路灯。据悉,山后卢自然村至南都禅寺路段将新增76盏太阳能路灯,有效解决村民夜间出行难题。融媒记者 杨成栋 摄

虽已立冬 但未入冬 三勤三避一加强 远离感冒风险

本报讯(融媒记者 吕晓婷)受冷空气与暖湿气流交替影响,本周我市阴雨天气持续“霸屏”。11月6日,记者从市气象台了解到,预计未来一周云系较多,湿度较大,阴雨天气仍然频繁登场。

随着暖湿气流的发展,我市气温将迎来小反弹,最高气温回升至20以上。借助阳光增温,本周六(11月8日)局部地区最高气温可达27左右,暖意短暂回归。

不过暖湿气流发展的势头将被冷空气和海上气旋外围环流打断。11月9日起,受冷空气影响,气温有所下降,同时伴有降水天气,最高气温下跌至19,最低气温也仅13;11月12日前后,有一次较明显的降水过程。想晾晒衣物、享受晴好天气的市民还需耐心等待。

11月7日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立冬,但立冬并不等于入冬。气象学意义上的入冬标准为连续5天日平均气温或滑动平均气温低于10,我市常年入冬时间为12月5日左右。

天水清相入,秋冬气始交。立冬过后,冷空气活动愈发频繁,昼夜温差加大,最高气温与最低气温相差近10,感冒风险增加。除了实施“洋葱式”穿衣法,大家还可以学习“七字要诀”——“三勤三避一加强”。

三勤是勤洗手、勤戴口罩、勤通风。三避是避免空气干燥、避免交叉感染、避免盲目用药。一加强是提前注射疫苗。接种流感疫苗是预防流行性感冒的有效手段。

依法亮剑 告别 忧薪

按时足额获取劳动报酬,是每位劳动者最基本的权利。当遭遇欠薪,我们该如何运用法律武器,守护自己的血汗钱?本期《法治直通车》结合实际案例,为您梳理维权路径。

案例一

赵某通过老乡介绍到一家小作坊工作,但未签订劳动合同。工作两个月后,小作坊负责人以效益不好为由拒绝支付工资。由于没有劳动合同,赵某在维权初期陷入困境。后在律师指导下,赵某拿到了有工作安排的微信聊天记录、同事证言、工牌及车间工作录像等证据。最终,劳动仲裁委认定双方存在事实劳动关系,裁决支持赵某的工资请求。

律师释法

劳动合同是证明劳动关系最直接的证据,但并非唯一证据。在没有劳动合同的情况下,劳动者应注意收集和保存一切能证明存在劳动关系的材料,如工资银行流水、微信/支付宝转账记录、盖有公章的工牌/文件、工作证、考勤记录、

工作安排的通信记录、同事证言、现场工作照片或视频等,形成完整的证据链,为成功讨薪奠定基础。

案例二

杨某在某公司担任出纳多年。2023年,公司以架构调整为由,单方面通知杨某解除劳动合同。杨某认为公司属于违法解雇,申请劳动仲裁。仲裁过程中,该公司无法证明杨某不能胜任工作,也未履行培训或调岗程序。最终,劳动仲裁委裁决该公司属违法解除,需向杨某支付赔偿金22万元。

律师释法

部分用人单位为规避支付经济补偿金,会采用降薪、调岗、变更工作地点等方式逼员工主动离职。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,变更劳动合同(如薪资、岗位)需双方协商一致。用人单位单方无故降薪、违法解除劳动合同,劳动者有权要求恢复劳动关系或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。本案提醒广大劳动者,面对单位的“软暴力”逼退,应固定证据,勇于依法维权。

案例三

李女士原是一家商贸公司的销售经理,因个人原因提出离职。该公司以“客户尾款未回笼”为由,拒绝支付她最后一个月的工资和销售提成共计2万余元。多次沟通无果后,李女士携带劳动合同、工资条银行记录、与该公司相关负责人沟通的微信截图等证据,向劳动仲裁委申请仲裁。经调解,该公司认识到其行为的违法性,当场与李女士达成调解协议,一周内便支付了全部欠薪。

律师释法

本案展示了劳动仲裁高效维权的作用。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,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工资。李女士保留了关键证据,并选择了法定的维权渠道,从而快速、有效地解决了纠纷。

通讯员 张远

